

衡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衡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听证会会议纪要

2023年8月14日下午3:00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主楼办公楼十楼会议室召开了《衡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听证会，按照《自然资源听证规定》第十七条的规定，根据会议笔录，听证会的有关事项纪要如下：

一、听证会基本情况

1、听证事项：《衡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二、听证事项说明

为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战略部署，落实部、省有关上位规划，进一步优化衡阳市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合理配置和提升资源利用效率，我市编制《衡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本规划是全市为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制定的空间发展蓝图和战略部署，是城市落实新发展理念、实施高效能治理，促进高质量发展和高品质生活的空间政策，是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和指导各类建设的行动纲领，为编制下位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详细规划、相关专项规划和开展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提供基本依据，是关系到广大人民切身利益和社会发展重大决策。

规划基期年为2020年，目标年为2035年，近期至2025年，远景展望至2050年。

规划包括三个层次。市域范围为衡阳市行政辖区范围，包括衡南县、衡阳县、衡山县、衡东县、祁东县、常宁市、耒阳市、南岳区、雁峰区、石鼓区、珠晖区、蒸湘区，总面积15299.18平方千米；市辖区范围包括石鼓区、蒸湘区、雁峰区、珠晖区，总面积518.35平方千米，南岳区单独编制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不纳入本规划的市辖区层次；中心城区范围包括城市建成区及规划扩展区域，总面积300.61平方千米。

三、听证会代表的意见陈述

衡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内容全面，编制工作扎实，现状分

析贴近衡阳实际，具有很强的可操作性，对构建“三高四新”美好蓝图和推动衡阳未来发展起到指导作用。经梳理归纳，主要意见建议如下：

1. 进一步强化与上位规划、专项规划和“十四五”重点项目的衔接，为各级各类规划提供规划支撑和空间指引；同时加强规划传导与约束。

2. 建议加快制定都市区协同发展的机制、文件和办法，通过体制与机制，提高规划的可操作性。

3. 积极探索减量发展模式，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如农村宅基地用地纳入土地集约用地范畴内、历史遗留废弃矿场及矿用地进行生态修复，腾出建设用地。

4. 为衡阳市积极成功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在原有已公布两处历史文化街区的基础上，规划中新增了3处历史文化街区，为满足申名历史文化街区子项满分，建议再新增1处。

5. 进一步对接市政府批复的《生态修复专项规划》中的生态修复重点区域数量。

6. 规范相关文本内容表述，对图、文、表进行校核。

四、听证代表意见建议的采纳情况

听证会上，我局对听证意见进行逐条答复，各意见建议采纳情况如下：

1. 强化与上位规划、专项规划和“十四五”重点项目的衔接，为各级各类规划提供规划支撑和空间指引；同时加强规划传导与约束。

意见予以采纳。《衡阳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自编制以来，积极落实上位规划要求，充分衔接各类专项规划，确保重点项目纳入规划；同时通过市级规划的传导，将相关内容传导给县、乡级总体规划、专项规划与控制性详细规划等。

2. 待总体规划批复后，建议加快制定都市区协同发展的机制、文件和办法，通过体制与机制的完善，提高规划的可操作性。

意见予以采纳。在总体规划批复后，将积极报告政府，制定相关跨区域协同发展的议事机构，出台相关政策文件，提高规划的实施度。

3. 积极探索减量发展模式，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如农村宅基地用地纳入土地集约用地范畴内、历史遗留废弃矿场及矿用地进行生态修复，腾出建设用地。

意见予以采纳。将结合村庄规划，用好全域国土综合整治、增减挂、矿产生态修复等相关政策，盘活存量，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实现可持续发展模式。

4. 为衡阳市积极成功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在原有已公布两处历史文化街区的基础上，规划中新增了3处历史文化街区，为满足申名历史文化街区子项满分，建议再新增1处。

意见予以采纳。我局将继续修改完善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挖掘历史元素，配合住建部门尽可能新增1处符合要求的历史文化街区。

5. 进一步对接市政府批复的《生态修复专项规划》中的生态修复重点区域数量。

意见予以采纳。本规划中的生态修复重点区域经多次征求意见，均未有相关单位提出异议。待总体规划批复以后，将根据新的上位规划，相应修改专项规划相关内容。

6. 规范相关文本内容表述，对图、文、表进行校核。

意见予以采纳。会同规划编制单位对规划文本、图集、表格等内容作认真校核和相关数据更新，力求图、文、表一致。

五、听证事项意见分歧

在本次听证会上，没有明显的意见分歧，市人大代表、政协代表、专家、市直相关职能部门、各市民代表一致认为规划符合国家和省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基本符合我市实际情况，对本规划予以认可。

六、听证结果

衡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认真梳理听证代表提出的宝贵意见，审慎研究、充分吸纳，进一步完善规划成果，提升规划编制质量，加快推进规划编制审查报批工作。

